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9月10日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66号威盛科技大厦160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高海军先生、林卓彬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郑毅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以结构性存款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互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并使用结构性存款存单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

一步提升公司营运能力。公司董事会授权金源互动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文件，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全资子公司以结构性存款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10日